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16-55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自本次权益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配方案

1. 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084,117,2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146,264,510.6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4,168,234,584 股。

2. 由本公司代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4.95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

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5.5 元，股权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注；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1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5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1. 股权登记日：2016 年 6 月 27 日
2. 除权除息日：2016 年 6 月 28 日
3.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16 年 6 月 28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截止股权登记日（2016 年 6 月 2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次所转股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 若投资者在除息日办理了转托管，其股息在原托管券商处领取。

4.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 * * * * * 120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2	08 * * * * * 681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注：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6 月 28 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转增（股）	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355,832,477	17.07	355,832,477	711,664,954	17.07
二、无限售流通股	1,728,284,815	82.93	1,728,284,815	3,456,569,630	82.93
总股本	2,084,117,292	100.00	2,084,117,292	4,168,234,584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权益分派完成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1. 实施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数摊薄计算的公司上年度每股收

益为0.53元。

2. 公司股改时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股份。在上述禁售期满后，只有在任一连续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达到6.8元以上时，方可以不低于6.8元挂牌出售原非流通股。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增发新股、配股、可转换债券转股或全体股东同比例缩股时，上述出售股份的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因公司在2005至2015年度分别实施了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方案，新希望集团承诺的减持价格调整为不低于0.53元/股。

3.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燕君芳、高展河等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杨凌本香农业产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中的70%，发行股份的价格为17.31元/股。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根据交易双方协议，上述价格将调整为8.38元/股，发行数量将调整为47,780,425股。

九、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金石路376号

联系人：陈琳、青婉琳

咨询电话：028-85950011

传真：028-85950022

十、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

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3. 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